

在程方的记忆里,故乡是一大片原野,有雨的时候原野是翠绿的,没雨的时候则是闷黄色的,他没办法告诉你闷黄色是一种什么样的颜色,只能说比蛋黄更加浓郁,又比翠绿更加颓败。他昔日复一日地在原野上奔跑,有风的时候,风和他一起,没风的时候,他便独自一人。

这是所有故事的起点。

很多年以后,他把很多事情都忘了,忘了故乡,那个落后、封建、寂寥,甚至充满恶意的镇,忘了那个他一定要逃离的地方。他唯一记得的,只有那个证明他曾经活了十七年的原野。

他仍记得那个吹着微风的下午——原野上出现的行李撒了一地的少年。

那天的原野是闷黄色的,程方在原野上发呆。原野通常很安静,只有风吹过的时候会有窸窣声,夹杂着杂草的香味。而那天的原野却散发着怒火。

原野是软的,原野上堆积着无数的杂草、隔年的秸秆,还有掉落的粮食,脚踩在上面是软绵绵的。但程方面前的声音却大得很,轰隆隆的,像雷声就要过来似的。

像干柴一样,想放火,如果有颗火星他想把这片荒野都烧了,火……都烧光了才好,一千二净,明明白白,空空荡荡的不好吗?这么嘈杂,这么聒噪,这么多口舌,吱吱呀呀,心烦意乱。你看,这个世界就这样抛弃了你,像一袋垃圾一样,就这样放置到了一边,远远地。

为什么?如果生来痛苦,为什么所有人都惧怕死亡?甚至死亡这个瞬间都是存在于活着的时候。

“砰!”

时间仿佛戛然而止,拉行李的少年从怒火中醒来。行李箱中的东西太多,而这乡间的小路又太过于难走,大块的岩石裸露在外面,一路的颠簸终于让这个箱子彻底坏掉。

“你大爷啊!”少年踹了它一脚。少年的脾气很坏,这几年一直这样,生气了就掀桌子砸东西,我难受,你也别想好过。

少年的东西撒了一地,衣服、鞋子、日用品,还有各种各样小而杂的东西。他直接坐在原野上了,看着一地的东西,不动也不收拾,就这样算了,天气正好,就躺在这里,地上有些不平,但也管不了这么多了,就躺在这里吧,躺在这里睡一觉说不定一觉醒来又是三年前了。

他还真就这样躺下了,然后就这样睡着了。



□文学院 赵晓艺

“喂!”程方听着那打雷一般的声音倒是不怎么在意,但巨响之后的戛然而止却引起了他的兴致。程方用脚踹了两下那似乎睡死过去的少年。

少年睁开眼看到的就是程方的鼻孔和居高临下的嫌弃。

“醒了?”程方看见地下的少年被自己踹醒,似乎很满意。

“神经病呀你!”即使小憩了一会儿,少年的怒火也没有丝毫减少。

“你怎么知道?”程方不怒反笑。

少年没有搭理他,开始收拾东西,行李箱的锁坏了,但大体也还能用,他把花花绿绿的东西能扔的扔,实在有用的留下,左拼右凑,又弄了一箱出来。他敢说,十七岁是他最倒霉的一年。

“走亲戚啊,拿的东西还不少。”程方在一边站着,觉得这人像个倒霉蛋,看样子,穿的,拿的,都像大城市里的孩子,原本应该是金贵到让人捧在手心里的人儿,现在却躺在这小村庄的原野里,撒了一地的东西,委屈却没地方哭,看他巴巴生气的样子程方却又觉得好笑极了,好笑到想过去逗逗他,当然他也这么做了。

“不用你管。”少年提着箱子,头也不回地走了。

“还挺倔的。”

可没过多久,少年又回来了。“喂,杨佳珍家在哪里?”

村里确实有一个杨佳珍,但人们一直叫她杨老太。杨老太有三个儿子,都早年外出打工去了,据说混得相当不错,但村里人这么多年却一直没见过他们。逢年过节杨老太能收着儿子打到的钱,但人,却是多年未见。

“那是你什么人啊?”程方倒是好奇了,眼前这个金贵的人,跟那个低保户又是什么关系。

“我阿婆。”

少年不情不愿,最后还是说了出来。但也没有什么不好意思,不卑不亢,不像求人帮忙,倒是支使丫鬟。

这个村很穷,是你想象不到的那种穷,连程方都不知道这个村子叫什么,村里人奇奇怪怪的发音,他也猜不到到底是那两个字。青年都出去打工了,只留下老人和孩子,他想离开这里,他觉得他需要离开这里。乡村没有什么所谓的浪漫,有的只是愚昧和贫穷。但他又走不了,无路可走,可能等待他的只有烂在这里。

杨老太是这里的低保户,村里可怜她,给了她这么一个头衔,一年只有不到两千块的

补贴,可能刚够买少年坏了的箱子里的两双球鞋。但凑凑活活,加上种的粮食也够吃。

每个人都有每个人的活法,谁都不比谁活得好。

程方在前面领着路,两个人有一搭没一搭地说着话,村庄这么荒凉,出了原野还是原野,矮小的平房上搭着红的灰的瓦片,不知哪家结婚用的红纸歪歪斜斜地贴着,显得格外颓败,像闷黄一样。

门是木头门,布满了灰,两扇门合在一起,用木栓连接,院子里堆满了杂物,杂物上也都是灰尘,似乎比原野还脏。

心一点一点沉下去了,下落,下落,连愤怒的力气也没有了。

这是什么鬼地方。

“秦子煜?”杨老太从屋里走出来,看向少年却是一脸陌生。

“……”秦子煜想说话却如鲠在喉,半晌却只问了一句厕所在哪里。

“在村头。”

秦子煜深呼吸了几下,他不想在这里骂出脏话来,他想回家。沉默,沉默。可是他哪里还有家,他哪里还有容身之地。

“去你阿婆那里吧。”

——这是那个男人最后的答案。

他感觉他的生命仿佛回到了原点。

“好。”

他跑出去,一路跑,一路跑,最后在路边哭了出来,程方追了出去,大概是怕他迷路,在这小路纵横的错杂的地方,迷失。

“你们真绝,你们真棒,把我扔在这种荒野郊外,你们既然痛恨彼此,又何必把我生出来。”

“你们配吗,你们怕我吗,一个找小三,一个怕麻烦,就这样,随随便便,随随便便的……”

程方站在他的身后,就静静地站在那儿,没说什么话,微风吹过他的脸,他又闻到了杂草的气味。

“至少你还会烂在这里,至少你在这里只是暂时的。”程方想一脚把他踹倒,但秦子煜哭得满脸又是鼻涕又是泪,他真不想被说是欺负人。他能想象这哭泣的背后是什么,但是只要还有一丝希望就好啊,哪怕一根蜘蛛丝呢。比起烂在泥坑里,站起来是痛苦,但至少还能疗伤吧。

“起来吧。”

他给少年擦了擦脸上的泪。

回到原点又如何,你是一颗种子,便会发芽,你终会上生长,然后离开这里。



喝一杯吧

□生命科学学院 江绪豪

刚下过一场阵雨,居民楼前的大树上蝉鸣才歇了不一会儿,这会儿又嘈杂了起来。老钱烦躁地摇起车窗,点起一支烟来,才长舒一口气往座椅上倒去。

老钱今年45岁了,说不上事业有成但收入还算稳定。能满足一家人的温饱,还能攒点私房钱。老钱把烟叼在嘴里,伸手从车座底下摸出几千块钱,又数了一遍,心想着可以给自己换套新西服了。老穿着几年前的旧衣服,同事和下属私下也嘻嘻哈哈地笑过老钱,“姓钱不管钱,是个妻管严。”烟燃到了

滤嘴边上,老钱又狠嘬了一口才肯把烟扔到烟灰缸里。老钱不喜欢把烟头摁灭,他喜欢看火光一点一点消失,然后呼出最后一口烟来,仿佛那是一根烟最后的生命。

回到家里,房子是老钱和媳妇双方家里凑钱付的首付,老钱和媳妇每月还着贷款,那时候没有余钱,房子装修得很简单,这么些年过去了,屋子里总是一种说不出的悲凉,老钱也不止一次想把房子翻新一下,可老钱那结发的妻子总说,孩子还在家里,装修用的漆啥的会影响孩子的健康,老钱觉得

也有道理,一拖再拖地到今天也没动房子的一砖一瓦。

老钱的儿子小钱今年高三了,成绩挺好,一直没让家父父母多操心,可就是这几天偏偏打起了出国这个念头,老钱和儿子谈过一次说在国内读个好大学,选个热门专业,家门口就能就业,将来也好顾着父母。儿子却是一直沉默,半天才憋出一句话,却让老钱的心一次次地被刺痛,感觉像是在滴血。儿子说,我不想活得像你一样。

“不想像我一样?”老钱心里默念着这句话,那天到深夜他也没能睡着,披了外套下楼,找到自己那辆还在还贷的汽车,坐了进去,好像这样才能让心踏实一些。

老钱18岁时,画得一手好画,读完高中想着去画画,将来也可以是个艺术家,不要像他父亲那样,一辈子只在田地和厂房里低头忙碌着。那天晚上,老钱从商店买了一瓶父亲最爱喝的白酒。推门走进自家院子,对在藤椅上休息的父亲说,喝一杯吧。

父亲喝完杯里的最后一口酒,什么也没说,对老钱摆了摆手,便朝里屋走去了。老钱明白父亲这是同意了。

后来,老钱的艺术生涯似乎不太顺利,没有人喜欢他的画,说看不懂,说他装深沉,装大家。老钱气得折断了最爱的画那支画笔。再后来,老钱在父亲的安排下找了份工作,稳定了下来,竟然意外地越来越好,攒钱娶了媳妇儿,后来又生了小钱。他彻底安稳了下来。

老钱一支一支地抽着烟,手里攥着两截掉了颜色的画笔,那是初恋送的。

第二天是休息日,老钱坐在客厅看着电视,突然响起一阵敲门声,老钱忙去开门。门外儿子小钱将手里的塑料袋在老钱眼前晃了一下,说:“老爸喝一杯吧。”

征文比赛获奖名单

一等奖:

江绪豪 生命科学学院

二等奖:

杨静 文学院

赵晓艺 文学院

三等奖:

英慧 文学院

张艳 传媒学院

项学凡 美术与艺术设计学院

李康强 文学院

张咏懿 经济与管理学院

优秀奖:

王海丽 心理与教育科学学院

梁路 文学院

惠文阳

食品科学与制药工程学院

李昂然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

李天姿 旅游与资源环境学院

王昊 心理与教育科学学院

李明慧

食品科学与制药工程学院

王德宝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

黄中秋 文学院

孙晓 初等教育学院

邵明凤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